重庆市第七人民医院

污水处理消毒剂项目技术要求

1. 项目一览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规格性状及单位 | 最高限单价 |
| 1 | 污水处理消毒剂（过硫酸氢钾复合消毒粉） | 粉剂1千克/瓶 | 人民币80元 |
| 特别说明：本项目仅确定单价，货款以实际供应量结算。 |

1. 技术要求（需求）：

（一）产品基本需求

1. 产品概况：为白色粉剂，性质温和、稳定，无挥发性，不产生致癌、致畸、致突变物质，无二次污染。对真菌、细菌、病毒、芽胞都具有较强杀灭作用。使用、储存便捷，起效快，长效杀菌，持续释放活性氧。
2. 主要功能：消毒剂能有效杀灭肠道致病菌、化脓性球菌、医院感染常见细菌和细菌芽孢，产品为一种复配后的新型活性氧消毒剂，通过特有的链式循环反应，产生多种活性成分，其协同作用可长时间维护水中有效杀菌浓度，消毒后及处理后必须达到GB18466-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。

（二）产品参数要求（需逐条响应）

1. 效能、含量及配比：
2. 对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大肠杆菌、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等杀灭率＞99.999%（对数值＞5.0），及物体表面擦拭消毒情况，均符合2002年消毒技术规范要求；
3. 消毒剂以过硫酸氢钾复合盐为主要有效成分，其中过硫酸氢钾含量≥20%W/W，有效氯含量≥46%W/W，活性氧含量≥12%W/W，PH值≥5.5；
4. 按照≤10克粉剂原药配比消毒处理1吨污水，作用时间≥90分钟，符合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要求；按照≤1克粉剂原药配比500毫升水喷洒或擦拭消毒一般物体表面，作用时间≥20分钟，符合2002年消毒技术规范要求；

以上A、B、C数据按2年内（以采购公告时间计算）同批次产品的检测报告载明为准。

1. 适用范围：消毒剂适用范围包括定量自动投加入医院污水及一般物体表面喷洒、擦拭的消毒。
2. 特殊要求及说明：
3. 提供有效期内产品的样品、样图、标签（内容包括：产品名、商标、规格、净含量、批号或生产日期、有效期、执行标准、生产厂名、厂址）、说明书、生产企业标准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报告（含结论）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、备案登记表、备案截图，如扫描、复印件需投标单位签章。
4. 提供有效期内消毒剂生产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，如扫描、复印件需投标单位签章。
5. 提供有效期内产品第1或5类商标注册证，如扫描、复印件需投标单位签章。

五、其他

1.成交供应商需辅助我院操作人员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水质调控，调控内容包含但不限于：进水水质、潜水设备、控制柜、曝气设备及效果、活性污泥状况、管道阀门、药剂投加量、出水水质等，并根据情况合理调整设备参数，要求污水排放达到《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标准》（GB18466-2005）生化处理标准。

2.服务期内需提供使用消毒粉的配套设备，优化流程以降低投药量及每月一次相关设备维护。